

表 目 錄

- 表 A—新竹市國民中小學校園霸凌事件調查申請書
- 表 B—新竹市國民中小學校園霸凌事件檢舉通報單
- 表 C—校園霸凌事件(不)受理通知書
- 表 D—防制校園霸凌因應小組第○次會議紀錄—校園霸凌事件開案／確認
- 表 E—防制校園霸凌因應小組會議簽到表【表 D 附件一】
- 表 F—校園霸凌事件當事人訪談紀錄表
- 表 G—校園霸凌事件關係人／證人訪談紀錄表
- 表 H—校園霸凌事件調查期限延長通知書
- 表 I—校園霸凌事件調查報告
- 表 J—新竹市國民中小學處理霸凌事件實體(構成要件)檢核表【表 D 附件二】
- 表 K—校園霸凌事件處理結果通知書
- 表 L—校園霸凌事件調查報告摘要【表 K 附件一】
- 表 M—校園霸凌事件申復書【表 K 附件二】
- 表 N—防制校園霸凌申復審議小組第○次會議紀錄
- 表 O—防制校園霸凌申復審議小組會議簽到表【表 N 附件】
- 表 P—校園霸凌事件申復處理結果通知書
- 表 Q—防制校園霸凌因應小組第○次會議紀錄—校園霸凌事件評估結案
- 表 R—新竹市國民中小學處理校園霸凌事作程序檢核表

表 A

新竹市國民中小學校園霸凌事件調查申請書

學校全名：

校安序號：

申請人資料			
姓 名		身 分 證 字 號	
服務或就學 單位與職稱		連 絡 電 話	
通 訊 地 址		申 請 調 查 日 期	年 月 日 時
疑似被行為人資料			
姓 名		就 讀 學 校 班 級	
申請調查事項（人事時地物）			
以上記錄經向申請人朗讀或交付閱覽，確認無誤後簽名或蓋章。			
申請人（簽名或蓋章）：			
擬辦：		校 長 批 示	核章：
核章：			
備註	1. 校園霸凌事件調查申請人為：疑似被霸凌人或其法定代理人。 2. 委任代理人代為申請者，應檢附委任書，載明雙方姓名、電話並簽名或蓋章。		

表 B

新竹市國民中小學校園霸凌事件檢舉通報單

學校全名：

校安序號：

檢舉或通報人 姓 名		連 絡 電 話	
通 訊 地 址		檢 舉 或 通 報 時 間	年 月 日 時
檢 舉 或 通 報 事 項 (人事時地物、 事件經過等)			
<p>以上記錄經向檢舉或通報人朗讀或交付閱覽，確認無誤後簽名或蓋章。 檢舉或通報人（簽名或蓋章）：</p>			
導 師 意 見			
導 師 簽 名		日期	年 月 日 時
擬辦：	校 長 批 示	核章：	
核章：			
備註	1. 任何人知悉疑似校園霸凌事件，均得依規向學校檢舉。 2. 校長及教職員工知有疑似校園霸凌事件時，均應立即向學校權責人員通報。		

(學校全銜) 校園霸凌事件(不)受理通知書
(校安序號○○○○○○○○)

貴家長或○○○同學，您好：

台端於○年○月○日向本校 申請調查 檢舉 校園霸凌事件
1 案，本校經依校園霸凌防制準則（以下簡稱準則）認定為：

受理，後續將由校園霸凌防制因應小組依據準則規定，進行
調查、審議、處理與輔導等作業。

不受理，因具有準則第 17 條第 2 項以下情形：

第 1 款：非屬本準則所規定之事項。

第 2 款：無具體之內容或申請人、檢舉人未具真實姓名。

第 3 款：同一事件已處理完畢。

如有疑義，得於本通知書送達之次日起 20 日內，具明理由檢附
書面，向本校提出申復。

(學校關防)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(學校全銜) 防制校園霸凌因應小組

第○次會議紀錄

開會事由：校園霸凌事件啟動／確認會議（校安序號○○○○○）

會議時間： 年 月 日 （星期○） 時 分

會議地點：○○○○○

主席：○○○校長

紀錄：學務處○○○

出席暨列席人員：詳簽到單。

壹、報告事項

一、主席報告：（會議目的、出席人數、議程及保密義務）

二、案由：（申請調查或檢舉內容）

三、導師或任課教師：（非必要程序，視具體個案而定，發言後需離席）

四、當事人或其法定代理人：（非必要程序，視具體個案而定，發言後需離席）

貳、討論事項

提案一：本案校園霸凌是否成立

決議：

（方案 1：案情簡單者，因應小組依「新竹市國民中小學處理霸凌事件實體檢核表」逐項檢核調查所得事實是否符合校園霸凌構成要件）

（方案 2：案情複雜者，需另行調查後，再召開確認會議討論）

提案二：本案輔導期程與輔導計畫（霸凌成立，依規啟動霸凌輔導機制時）

決議：

（一）本案當事人雙方均有悔意，已和解道歉，法定代理人也支持本案由學校持續協助輔導。

（二）本案輔導期程暫定為○個月（以不逾 2 個月為原則），由輔導處就行為人、被行為人及旁觀者訂定輔導計畫，實施輔導並完備紀錄。

（三）預定於○年○月○日召開結案會議，評估改善情形後，將資料函報市府申請結案。

提案三：本案後續教育措施分工（參照準則第 20 條、第 29 條至第 31 條）

決議：

（一）針對學校行政

1. 學務處：（彈性處理當事人出缺勤紀錄、實施學生獎懲或特別管教措施、情節嚴重者 請求警政或司法機關等協處、全校學生法律常識宣導、全校教師相關案例宣導、霸凌檢舉專線公告…）
2. 輔導處：（班級輔導、依霸凌輔導計畫實施輔導並定期評估改善成效、轉介專業諮商、醫療或社政等機構協處…）
3. 教務處：（彈性處理當事人成績評量、實施抽離或個別教學、法治教育和品德教育等重要議題融入學習領域課程與教學、…）
4. 總務處：（改善校園安全硬體○○○…）
5. 人事室：（依據教師法或教育人員成績考核等法規議處…）

（二）針對教師

1. 導師：（人際互動技巧課程方案、指導面對欺凌情境之表達方式…）
2. 其他任課教師：（生命教育融入綜合活動領域…）

（三）針對家長

（四）其他建議

（若依校園霸凌防制準則 20 條為必要之處置，需函報市府備查）

參、主席結論：

肆、散會： 時 分

(學校全銜) 防制校園霸凌因應小組會議簽到表				
開會時間： 年 月 日 時 分			開會地點：	
小組成員	職稱	姓名	簽到	備註
召集人	校長			
執行秘書				非必要
學務人員				
輔導人員				
教師代表				
家長代表				
學者專家				
申請調查人 (列席)				非必要
導師 (列席)				非必要

(表格不足請自行增列)

(學校全銜) 校園霸凌事件當事人訪談紀錄表**受訪者基本資料**

姓 名		班 級	
學 號		受 訪 時 間	年 月 日 時

訪談內容

(以下問題僅供參考，請依個案具體需要實施訪談)

1. 人、事、時、地、物等事件經過？有無其他(被)欺負、排擠、騷擾或戲弄等情事，其頻率及詳細經過？
2. 平常互動狀況如何？現在相關狀況如何？
3. 當時心理的感受(想)？現在心理的感受(想)？
4. 當時有無其他人在現場？
5. 其他補充事項？)

以上記錄經向受訪者及其法定代理人朗讀或交付閱覽，確認無誤後，使其簽名或蓋章。

受訪者 (簽名或蓋章)：

法定代理人 (簽名或蓋章)：

訪談人簽名		紀錄時間	
備註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依據校園霸凌防制準則第 21 條第 1 項第 1 款規定，當事人為未成年者，得由法定代理人陪同。 2. 法定代理人雖非必要在場，然進行訪談前，建議應事先告知並邀請，以避免產生爭議。 		

(學校全銜) 校園霸凌事件關係人或證人訪談紀錄表**受訪者基本資料**

姓 名		班 級	
學 號		受 訪 時 間	年 月 日 時

訪談內容

(以下問題僅供參考，請依個案具體需要實施訪談)

1. 人、事、時、地、物等事件經過與次數、頻率？
2. 當時看到後有無告知師長請求協助？
3. 當事人間平常互動狀況如何？覺得為什麼會發生這些事情？
4. 當時心理的感受(想)？現在心理的感受(想)？
5. 當時有無其他人在現場？
6. 其他補充事項？)

以上記錄經向受訪者及其法定代理人朗讀或交付閱覽，確認無誤後，使其簽名或蓋章。

受訪者 (簽名或蓋章)：

法定代理人 (簽名或蓋章)：

訪談人簽名		紀錄時間	
備註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依據校園霸凌防制準則第 21 條第 1 項第 5 款規定，當事人、檢舉人、證人或協助調查人之姓名及其他足以辨識身分之資料，應予保密。 2. 法定代理人雖非必要在場，然進行訪談前，建議應事先告知並邀請，以避免產生爭議。 		

表 H

(學校全銜) 校園霸凌事件調查期限延長通知書 (校安序號○○○○○○○○)

貴家長或○○○同學，您好：

本案因案情複雜…，部分情節尚待釐明…，. 為調查之必要…，
經本案調查小組決議將調查期限延長：1 個月 ○○天，特此
通知。

【備註】校園霸凌防制準則第 25 條第 1 項規定：「學校應於受理疑似校園霸事件申請
調查、檢舉、移送之次日起二個月內完成調查；必要時，得延長之，延長以
二次為限，每次不得逾一個月，並應通知申請人及行為人。」

(學校關防)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110.2.5 新竹市政府教育處

(學校全銜) 校園霸凌事件調查報告**壹、案由**

一、申請調查或檢舉內容

二、調查依據 (說明使用校園霸凌防制準則條文)

(一)依據校園霸凌防制準則(以下簡稱準則)第3條第1項規定,「校園霸凌指相同或不同學校校長及教職員工生對學生,於校園內、外所發生個人或集體持續以言語、文字、圖畫、符號、肢體動作、電子通訊、網際網路或其他方式,直接或間接對他人故意為貶抑、排擠、欺負、騷擾或戲弄等行為,使他人處於具有敵意或不友善環境,產生精神上、生理上或財產上之損害,或影響正常學習活動之進行。」。

(二)依據準則第19條規定,「學校接獲第17條第1項之申請調查或檢舉後,除有同條第2項所定不受理事由外,應於三個工作日內召開防制校園霸凌因應小組會議,開始調查處理程序。」。

(三)依據準則第10條第1項,「學校應組成防制校園霸凌因應小組,以校長為召集人,其成員應包括教師代表、學務人員、輔導人員、家長代表、學者專家,負責處理校園霸凌事件之防制、調查、確認、輔導及其他相關事項。」。

貳、調查訪談進程

項次	角色	姓名	日期	時間	地點	備註
1	被行為人	李生	○年○月○日	○時○分	諮商室	1. 法定代理人(案母)陪同 2. 訪談內容詳逐字稿
2	行為人	陳生				
3	關係人	張生				
4	證人	林生				

(表格不足請自行增列)

參、調查訪談陳述摘要

一、被行為人：

二、行為人：

三、關係人：

四、證人：

肆、相關物證資料（醫院診斷證明書、照片等）

伍、調查結果

一、事實認定：

二、理由：

陸、處理建議

此致

○○○○學校（防制校園霸凌因應小組）

調查小組成員簽名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110.2.5 新竹市政府教育處

新竹市國民中小學處理霸凌事件實體(構成要件)檢核表

學校全名：

校安序號：

檢核類別	檢核項目與內容	檢核結果
對象	行為人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校長或教職員工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非校長或教職員工生
	被行為人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非學生
行為	客觀行為 言語、文字、圖畫、符號、肢體動作、電子通訊、網際網路或其他方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(任一條件符合請勾「是」)
	行為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貶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排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欺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騷擾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戲弄
	頻率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持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非持續
	主觀意圖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故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非故意
結果	使人處於具有敵意或不友善環境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(任一條件符合請勾「是」)
	產生精神上、生理上或財產上之損害	
	影響正常學習活動之進行	
以上檢核結果各欄均為第一選項者，始符合校園霸凌構成要件，而成立霸凌		
備註	1. 依校園霸凌防制準則第 3 條規定，校園霸凌之定義為：「相同或不同學校校長及教師、職員、工友、學生對學生，於校園內、外所發生之個人或集體持續以言語、文字、圖畫、符號、肢體動作、電子通訊、網際網路或其他方式，直接或間接對他人故意為貶抑、排擠、欺負、騷擾或戲弄等行為，使他人處於具有敵意或不友善環境，產生精神上、生理上或財產上之損害，或影響正常學習活動之進行。」。 2. 行為發生於校園內或外、行為人及被行為人人數多少、同校或不同校，均不影響霸凌構成要件之認定。	

(學校全銜) 校園霸凌事件處理結果通知書
(校安序號○○○○○○○○)

貴家長或○○○○同學，您好：

壹、依據本校 年 月 日「(學校全銜)防制校園霸凌因應小組第
○次會議」，確認本事件為○○○○事件，後續將持續對相關學
生實施教育與輔導措施，以避免類似行為與情事發生。

貳、(說明確認結果原因。)

參、檢附本校校安序號 00000 號校園霸凌事件調查報告書 1 份(附件
一)，如有疑義，得於通知書送達之次日起 20 日內，填具校園霸
凌事件申復書(附件二)，向學校提出申復。

(學校關防)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(學校全銜) 校園霸凌事件調查報告

(校安序號○○○○○○○○)

壹、案由

- 一、疑似被行為人、疑似行為人、關係人與證人代號說明
- 二、申請調查或檢舉內容

貳、調查訪談進程

項次	角色	代號	日期	時間	備註
1	疑似被行為人	A	○年○月○日	○時○分	
2	疑似行為人	B			
3	關係人	C			
4	證人	D			

(表格不足請自行增列)

參、調查訪談陳述摘要

- 一、疑似被行為人：
- 二、疑似行為人：
- 三、關係人：
- 四、證人：

肆、相關物證資料 (醫院診斷證明書、照片等)

伍、調查結果 (事實認定)

(學校關防)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(學校全銜) 校園霸凌事件申復書

申復人資料

姓 名		身分證字號	
服務或就學 單位與職稱		通 訊 地 址	
連 絡 電 話		申 復 日 期	年 月 日

申復事由

- 本事件前於 年 月 日經學校防制校園霸凌因應小組確認，因對結果不服，依校園霸凌防制準則第26條規定，向貴校提出申復。
- 調查事實或程序有瑕疵，或有足以影響原調查認定之新事實、新證據。

申復理由與證據

(有證據者請條列並檢附證據資料)

以上內容與記錄經申復人確認無誤後簽名或蓋章。

申復人或委任代理人 (簽名或蓋章):

收 件 人		接獲申復時間	年 月 日
-------	--	--------	-------

擬辦：	校 長 批 示	核章：
核章：		

備註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依準則第26條規定，申復需附理由以書面提出。委任代理人者並須檢附委任書。 2. 學校受理申復後，應組成審議小組，於30日內作成附理由之決定，以書面通知申復人申復結果。 3. 本申復書所載當事人相關資料，除有調查之必要或公共利益之考量外，應予保密；負保密義務者洩密時，應依刑法或其他相關法規處罰。
----	--

(學校全銜) 防制校園霸凌申復審議小組
第○次會議紀錄

會議時間： 年 月 日 (星期○) 時 分

會議地點：○○○○○

主席：○○○ (校長)

紀錄：學務處○○○

出席／列席人員：詳簽到單 (不得與原防制校園霸凌因應小組成員重覆)

壹、報告事項

- 一、主席報告：(會議目的、出席人數、議程及保密義務)
- 二、申復案由：
- 三、申復事項說明：

貳、討論事項 (審議小組成員討論申復是否有理由)

- 一、申復人：
- 二、原因應小組成員：
- 三、防制校園霸凌領域之學者專家、法律專業人員或實務工作者：

參、決議事項

- 一、確認結果
- 二、確認理由

肆、主席結論：

伍、散會： 時 分

表 0-審議小組會議紀錄表 N 附件

(學校全銜) 防制校園霸凌申復審議小組會議簽到表				
開會時間： 年 月 日 時 分			開會地點：	
小組成員	職稱	姓名	簽到	備註
召集人	校長			
執行秘書				非必要
學者專家				
法律專業人員				
實務工作人員				
申復人 (列席)				非必要
因應小組成員 (列席)				非必要
因應小組成員 (列席)				非必要

(表格不足請自行增列)

(學校全銜) 校園霸凌事件申復處理結果通知書
(校安序號○○○○○○○○)

貴家長或○○○同學，您好：

壹、依據本校 年 月 日「(學校全銜) 防制校園霸凌申復審議小組第○次會議」，確認本事件申復事由○○○○(不)成立。

貳、(敘明評估審議之理由。)

參、如不服本審議小組決議之結果，得依各校學校申訴之相關規定提起申訴，或依訴願法、行政訴訟法提起其他行政救濟。

(學校關防)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(學校全銜) 防制校園霸凌因應小組
第○次會議紀錄

開會事由：校園霸凌事件評估結案會議 (校安序號○○○○○○)

會議時間： 年 月 日 (星期○) 時 分

會議地點：○○○○○

主席：○○○校長

紀錄：學務處○○○

出席暨列席人員：詳簽到單。

壹、報告事項

一、主席報告：(會議目的、出席人數、議程及保密義務)

二、學輔&教育措施實施情形：

(一)行政、教師、家長、校外網絡分工續處進度說明

(二)輔導改善成效摘要說明 (檢附輔導成效評估摘要書面)

1. 輔導對象：

2. 行為問題與改善目標：

3. 輔導策略與方法：

4. 輔導日期與次數：

5. 現況評估：

6. 其他：

貳、討論事項

提案：本案當事人及關係人行為是否改善、本案是否同意結案

決議：

參、主席結論：

肆、散會： 時 分

表 R

新竹市國民中小學處理校園霸凌事件程序檢核表

學校全名：

校安序號：

檢核日期：110 年 月 日

項次	檢核項目	自我檢核結果	佐證資料	備註說明	法令依據
1	學校知悉途徑及是否留存相關紀錄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調查申請書(A) 檢舉通報單(B) 媒體報導截圖 陳情信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請調查日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檢舉日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報導/通知/陳情日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	準則第13,14條
2	學校是否於知悉後24小時內完成疑似校園霸凌事件校安通報初報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校安通報單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通報日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	準則第12條
3	是否為調查學校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調查學校指行為人於行為發生時所屬學校；學制轉銜期間，由市府指定	準則第13,15條
4	學校是否於接獲申請或檢舉後20日內，書面通知其受理與否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受理/不受理通知書(C)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通知日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	準則第17條
5	是否於接獲調查申請或檢舉後3日內召開第1次防制校園霸凌因應小組會議，並完成校安通報續報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會議紀錄(D) 簽到表(E) 校安通報單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會議日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通報續報日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	準則第19條
6	防制校園霸凌因應小組成員是否符合組成規定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簽到表(E)	常設組織，校長為召集人，各類成員應至少1員。因應小組成員若為事件當事人應迴避	準則第10條
7	調查時是否給予雙方當事人或法定代理人陳述意見之機會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訪談紀錄(F,G) 調查報告(I)		準則第21條
8	當事人未成年時，調查或參加會議是否徵得法定代理人同意或陪同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訪談紀錄(F,G)		準則第21條
9	學校是否對參與調查及處理事件之所有人員宣導保密義務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會議紀錄(D)		準則第22條
10	調查期限延長前，學校是否書面通知當事人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適用	調查期限延長通知書(H)	必要時得延長調查期限，延長以2次為限，每次不得逾1個月	準則第25條
11	因應小組是否於受理申請、檢舉或移送之次日起2個月內完成調查，並以書面向學校提出調查報告及處理建議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會議紀錄(D) 實體檢核表(J) 調查報告(I)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第____次因應小組會議日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決議結果：校園霸凌事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成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成立	準則第25條
12	防制校園霸凌因應小組會議決議是否完成校安通報續報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會議紀錄(D) 實體檢核表(J) 校安通報單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通報續報日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若霸凌成立，通報事件類別需修正為確認霸凌	

項次	檢核項目	自我檢核結果	佐證資料	備註說明	法令依據
13	是否於接到調查報告後 2 個月內，書面通知當事人檢舉人處理結果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結果通知書(K)	■通知日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	準則第 25 條
14	是否於接獲調查報告後 2 個月內，書面提供當事人調查報告及不服之申復方式與期限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申復書(M) 調查報告摘要(L)	■通知日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 申復期限為收受書面通知後 20 日內	準則第 26 條
15	事件是否進入申復程序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申復書(M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復日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受理與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受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受理	準則第 26 條
16	是否於受理申復後 30 日內將申復結果以書面通知申復人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適用	申復結果通知書(K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審議小組會議日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知日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	準則第 26 條
17	霸凌不成立確定者，是否於確定後 1 週內，將各次因應小組會議紀錄、調查報告、處理結果及檢核資料函報市府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適用	簽到表(E) 會議紀錄(D) 實體檢核表(J) 訪談紀錄(F,G) 調查報告(I) 程序檢核表(R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預定報府日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 校園霸凌事件不成立者，應依學校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規範，實施輔導管教，以改善學生偏差行為	準則第 33 條
18	霸凌成立確定者，是否於確定後 2 週內，將各次因應小組會議紀錄、調查報告、檢討報告和輔導計畫函報市府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簽到表(E) 會議紀錄(D) 實體檢核表(J) 訪談紀錄(F,G) 調查報告(I) 檢討紀錄(D) 輔導計畫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報府日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 霸凌成立者，應啟動霸凌輔導機制，就當事人及其他關係人訂定輔導計畫，並預定定期評估改善歷程	準則第 29+33 條
19	是否徵得當事人法定代理人同意，轉介諮商、醫療、社政機構處遇，或請求警政、社政或司法機關協助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轉介/協處日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協處之校外資源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諮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醫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社政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警政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司法	準則第 29+31 條
20	因應小組是否於受理申請、檢舉或移送之次日起 4 個月內，召開評估結案會議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評估結案會議日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決議結果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改善，結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改善，暫不結案	
21	是否於評估結案會議後 2 週內，將結案會議紀錄、輔導實施資料及檢核資料函報市府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簽到表(E) 會議紀錄(Q) 輔導紀錄摘要 暨成效評估 程序檢核表(R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預定報府日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	準則第 33 條
<p>【備註 1】經因應小組會議審議，認定校園霸凌事件不成立者，僅須填寫項次 1-17。</p> <p>【備註 2】項次 20 評估結案會議決議暫不結案者，請函報該次會議紀錄及後續輔導計畫，並暫緩執行項次 21 工作，俟確定結案時再行辦理。</p> <p>【備註 3】校園霸凌防制準則於本表中簡稱為「準則」。</p>					

承辦人：

主管處室主任：

校長：